

江苏省科学技术厅文件

苏科区发〔2022〕234号

省科学技术厅关于同意首批江苏省碳达峰碳中和科技成果转化基地建设的通知

各设区市科技局，有关省级以上高新区管委会：

为深入贯彻落实国家和省委省政府关于碳达峰碳中和工作的总体部署，积极实施高新区碳达峰碳中和绿色发展行动，围绕“一区一战略产业”绿色发展，大力推动绿色低碳科技成果在高新区转化应用，加快构建绿色低碳循环发展产业体系，根据《省科学技术厅关于组织申报江苏省碳达峰碳中和科技成果转化基地的通知》（苏科区发〔2022〕157号），经有关高新区申报、设区市科技局推荐、专家咨询等程序，研究决定同意江宁高新园低碳高效智能电网科技成果转化基地等6个基地纳入首批江苏省碳

达峰碳中和科技成果转化基地(名单见附件)建设。请你们按照调整后的产业方向进一步修改完善基地三年建设方案,并于11月18日下班前将建设方案(盖高新区管委会公章)报送至省科技厅区域创新处。

希望你们按照国家和省关于碳达峰碳中和工作的部署要求,立足园区实际和产业基础,以加快推进“一区一战略产业”绿色低碳发展为主线,以大力推动绿色低碳科技成果在高新区落地转化为抓手,着力培育绿色技术创新型企业集群,着力建设绿色技术重大创新平台,着力构建绿色低碳科技成果转移转化服务体系,着力建设绿色低碳智慧园区,努力打造绿色低碳科技成果集成应用和示范推广的高地,为高新区实现碳达峰碳中和目标提供有力支撑。

联系人:朱开南,025-58710362

电子邮箱:qyc_kj@js.gov.cn

地址:南京市成贤街118号南京科学会堂南楼607室

附件:首批江苏省碳达峰碳中和科技成果转化基地建设名单

江苏省科学技术厅

2022年10月10日

(此件主动公开)

附件

首批江苏省碳达峰碳中和科技成果转化基地建设名单

序号	基地名称	建设单位
1	江宁高新园低碳高效智能电网科技成果转化基地	江宁高新园 管委会
2	苏州高新区清洁低碳医疗器械科技成果转化基地	苏州高新区 管委会
3	宜兴环科园污水低碳资源化利用科技成果转化基地	宜兴环科园 管委会
4	泰州医药高新区绿色生物医药科技成果转化基地	泰州医药高 新区管委会
5	徐州高新区绿色低碳安全应急装备科技成果转化基地	徐州高新区 管委会
6	溧阳高新区高效绿色动力电池科技成果转化基地	溧阳高新区 管委会

抄送：有关县（市、区）科技局。

江苏省科学技术厅办公室

2022年10月10日印发
